

國立體育大學體育研究所
博士班論文申請間隔時間調整公告

依據本所 111 學年度第 6 次所務會議決議，有關
博士班研究生學位論文計畫考試與學位論文考試間隔
時間調整為 3 個月 以上，並自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
始實施。



體育研究所

112 年 2 月 21 日公告